



轻松解构历史名女人，让女人学习塑造好男人，  
让男人明白，有些时候女人的「坏」，对自己来说是一次机会，一次锻造。



# 「坏」女人造就好男人



上善若水·著

「坏女人造就好男人」

上善若水·著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坏”女人造就好男人 / 上善若水著. — 北京：中国友谊出版公司，2010. 10

ISBN 978-7-5057-2807-3

I. ①坏… II. ①上… III. ①婚姻-通俗读物  
IV. ①C913.13-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188384 号

书名	“坏”女人造就好男人
作者	上善若水
出版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发行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北京市通州富达印刷厂
规格	690 × 980 毫米 16 开
	17 印张 230 千字
版次	2010 年 10 月第 1 版
印次	2010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057-2807-3
定价	28.00 元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南里 17-1 号楼
邮编	100028
电话	(010) 64668676

翩若惊鸿，婉若游龙。荣曜秋菊，华茂春松。彷  
彿兮若轻云之蔽月，飘飘兮若流风之回雪。远而  
望之，皎若太阳升朝霞；迫而察之，灼若芙蕖出  
渌波。

——《洛神赋》

第一章	赵姬	『懵懂』的力量	001
第二章	吕雉	何谓最『毒』妇人心	027
第三章	卫子夫	洞察福祸此身安	055
第四章	飞燕合德	史上驯夫之黄金搭档	081
第五章	贾南风	历史上驯夫之黄金搭档	107
第六章	山阴公主	坏女人是所好学校	133
第七章	武则天	左手美色 右手利刃	159
第八章	上官婉儿	『花心』乃『专一』之母	183
第九章	鱼玄机	让爱在潇洒中绽放	215
第十章	孝庄	不悔曾几辱我身	241

## 第一章

Chapter one

### 赵姬：“懵懂”的力量

到现在为止，她都给自己伟大的儿子秦始皇留下一个悬案——我嬴政的爹到底是秦异人，还是吕不韦？

她有史上“本钱”最厚的“鸭男”嫪毐做情人，所作所为为后世所不齿。

但你必须承认，如果没有她，秦异人根本无法成为秦国的CEO，而中国历史上的千古一帝，也许会变成赵政，李政，王麻子政。

# A

从历史上来看，赵姬这个人物身上充满了谜团。

作为千古一帝秦始皇的生母，在历史记载中，生卒年月都不详细，也算是历史上的一个异类。

其实，她身上的疑点不止如此，赵姬的整个人都似乎包裹在一团模糊的迷雾里，耐人寻味。她的真实姓氏到底是什么，以及她的出身也一直都是个众说纷纭的话题。

根据《史记》记载，“其(即吕不韦)姬邯郸豪家女”、“赵豪室之女”，这断定了她应该姓赵，而且身世算是显赫。司马迁认为，她是先秦十大名将中赵奢的孙女，也就是纸上谈兵的著名“杯具”将军赵恬的女儿或者侄女。

正是因为她的长辈赵恬没有实际的战斗素养，导致赵国在长平之战中一败涂地，赵家也因此而家道中落。落魄的凤凰不如鸡，她从天上落下，连掉落人间的机会都没有，直接落进了“天上人间”。

到了《战国策·秦卷五》中，却转换成了另外一番记载。赵姬姓薛，出生于一个赵国的普通百姓家庭中，家境贫寒的她从小就被卖到烟花之地学习歌舞，当了歌舞伎。

她容貌秀丽动人，舞姿出众，所以很快就红遍了整个邯郸。那些寻花问柳，到处取乐的富豪们为了便于称呼，既然是赵国出的国民美女，所以她就被称为赵姬。很有点你就是赵国小姐、赵国美女代表的意思。

到底哪一种出身是正确的，恐怕各有考证。除了穿越回去采访一下赵姬本人之外，谁也难以盖棺定论。

但是这两种说法有一点是共通的，那就是赵姬出生在“天上人间”这样的地方，而且是“天上人间”的当红头牌。

自古青楼多奇女，这话在中国历史上屡次得到了印证。

我们都知道，环境决定人的成长。这是一个很重要的外因。像赵姬所处的烟花楚柳之地，其实里面的明争暗斗和勾心斗角一点也不少。

在这种地方，你想要出名，除了经纪人力捧，老板喜欢，自己也有姿色和歌舞绝技之外，还需要有很强的社交能力和智商。假使赵姬出身贫寒，能够一路走红，这必然说明她自身要有几分手段。如果说赵姬真的是赵奢的孙女，那么曾经显赫之家，哪个子孙没有几分城府？

可是翻开历史，通读关于她的记载，恰恰让我们感到有意思的一点是，赵姬在历史上的形象却偏偏是一个纵欲的、平庸的、似乎懵懂的过完一生的女人。

事实真的是这样吗？如果她真是这样一个女人，恐怕也不可能花名满邯郸，恩客遍天下了。

谈到赵姬，不能不谈到一个男人——吕不韦。他们在历史上的地位，是不可以分割的，缺少一个，都会让两个人一起变得黯然。

吕不韦是战国时期的小诸侯国卫国人，即现在的河南和山东交界的濮阳人。吕不韦的家庭，是世代的经商之家，没有出过读书人或者政治家。他的父亲是个极为精明但不算成功的商人，家里虽然有生意，可是靠他来运作，恐怕除非福布斯排行榜印错，否则他终身也没有登上排行榜的希望。

所以他的愿望也很现实和纯粹，他不去考虑什么封妻荫子，醒掌天下权，醉卧美人膝，这对他来说，都太过遥远。他每天考虑的，就是怎么能让自己的财产不断地翻倍，积蓄持续增长。在对子女的教育上，他也是以商业为主参考，着重考察子女们敛财的手段。

实践出真知，吕不韦的父亲是这条道理的履行派。所以，吕不韦弱冠之年，就被父亲带着开始经商。经过了几年的磨炼后，年轻的吕不韦显示出了自己超于常人的魄力。

他在开始独立门户经商后，把生意从小小的卫国，做到赵国的首都

邯郸。

当时，赵国是秦国之外六国里最为强盛的国家，也是六国抗秦的排头兵。在诸侯国里位置超然，在地理位置上，邯郸也是六国通衢，货物流通的地方。吕不韦觉得，只有在更广阔的舞台上，才能将自己的才能发挥得淋漓尽致。

到达邯郸后，凭借着自己的才能，短短的几年时间，吕不韦就积累起了父亲一辈子也没有积累到的财富，隐然有赵国首富的名声。

到底他有什么秘诀能够快速起家？

从历史记载中可以看出，吕不韦到邯郸之后，除了生意外，很注意和当地达官贵人的交往。起初名声不显的时候，就时常邀请一些小官员到自己家里做客培养一下感情。

随着这些朋友给予的方便，吕不韦的生意越做越大。接触到的官员品阶也越来越高。进入并融合到这个圈子之后，成功除了给吕不韦带来财富之外，还带来了让他思考的东西——他从亲身经历中，看到了政治和权力的力量。这恰恰是当时很多商人，包括吕不韦的父亲所忽视的。而吕不韦亲身体验了政治能够带来的利润和财富，是单纯的经商者所不能比拟的。

吕不韦在和达官显贵们的交往中都做些什么？

其实这不是个秘密，几千年来，这些交际是换汤不换药的东西。现在去KTV、夜总会，那个时候就是邀请达官显贵们去高档的馆子，送奢侈的礼物。另外，就是到一些著名的烟花之地去消费消费，放松放松。

这，就给赵姬和吕不韦的碰面带来了机遇。

赵姬是头牌，头牌往往有头牌的“架子”，对很多普通人来说，头牌是遥不可及的。但对身份显赫，有实力和地位的人来说，头牌就是自己的脸面。

比如说别人来了，提前预约头牌，结果被告知预约早就满了，实在想见，你还得排队，耐心地等上两三个月，也未必能够见到。

这种情况下，你到这家“天上人间”去。一亮身份，我就是要头牌陪酒服务。我不管有没有预约，有困难排除困难也要优先为我服务。结果目的马上达到，这就会让很多人对你另眼相看。

吕不韦显然有这样的实力和面子。在听说了赵姬的出色和在一些达官显贵的要求下，他带领一班人马，赶往赵姬的工作场所前去消费。

吕不韦见过的所谓头牌也可以说是车载斗量。可是阅人无数，万花丛中打过滚的吕不韦对赵姬的第一感觉，竟是惊艳。宴请还没有结束，他就私下找到了老板，表示这个女人我要了，你直接开价吧，多少钱都行，千万别跟我说是非卖品。

当时，这种风气在邯郸很是流行。大多数有身份有地位的人家里，都把买来的所谓头牌，当成一种炫耀和实力的展示。

精明的吕不韦也不例外。作为商人，他更会计算成本。比如说某个达官贵人喜欢哪家的头牌，我每次带他过去消费，除了要头牌陪酒外，还要在这家夜总会要包厢，开酒水，要宴席，这些都是昂贵的额外消费。

他习惯于干脆就把有用的头牌直接一次性买断，从夜总会挖到自己的家里。这样看似一次出资不菲，实际算上去更为合适。而且，遇到真是有用的人喜欢，转手相送，更是一份天大的人情。

因此，历史上对吕不韦和赵姬之间的感情，也颇多争议。更多的人认为，吕不韦对赵姬没有实质性的喜欢，只是把她当成和股票、债券一样的投资。其实只要认真地分析一下的话，这个结论显然是荒谬的。

吕不韦也是人，尤其在那个慕少艾的年龄不可能修到了好德如好色的地步。在把赵姬花大价钱从青楼带回家之后，吕不韦给赵姬的待遇，是以前他买回来的那些头牌所不能比拟的。

以前买回来的头牌们，对吕不韦来说就是纯粹的投资，没有任何的感觉，甚至和这些美女什么都没有发生过。

按说，吕不韦出钱买她们回来后，在那个年月就是他们的主人，有充足的理由做一切想做的事情。

战国时代，恐怕还没有科学合理的避孕技术。长久下来，这些头牌没有人给吕不韦留下个一男半女，就足以说明问题。

何况对于赵姬来说，她对吕不韦有没有动心呢？

设身处地地想一下，作为一个女子，恐怕没有人愿意在青楼那个地方就那么一直做下去。就算你现在是头牌，经理得哄着，经纪人也得给你几分面子。可这地方是“由来只见新人笑，有谁听到旧人哭”。

女人总有人老色衰的一天，加上这份工作睡眠休息都不规律，老得更快，等到一朝红颜老，下场绝对是被无情地抛弃，惨淡地度过余生。

人都是有自尊的。为了生存，赵姬面对任何男人，都得强颜欢笑。这种心理上的摧残，也是正常人所不能够忍受的。

对赵姬来说，即便吕不韦抱着完全利用她的态度，或者是有其他的想法，但实际上将她从一个绝境里解救了出来是不争的事实。这个举动，让她的人生和未来都有了更多的可能。

而且吕不韦当时还年轻，即便不是帅哥，多年经商磨砺出来的睿智和沉稳，也足以让他拥有独特的气质。素来，吸引女人的，也许不仅仅是成功人士的金钱那么单纯。成功人士身上的独特吸引力和气度，也往往是让女人为之心动的关键。

像吕不韦，年纪轻轻就能做到赵国首富，本身就已经有了传奇色彩这个无敌的光环，再加上将她救出青楼的恩典，说她丝毫不动心，恐怕那只能是木头人才能做出的事情。

可以说，接下来的事态发展，赫然表明了赵姬从内心里已经默默地将吕不韦当做人生的一个依靠了。

## B

在中国的传统里，住宅，是一个身份的象征。比如说长子长孙居正

屋。

正牌的妻子被称为正室，居住在后宅的正房之内。剩余的妾室，哪怕是再受宠，你也只能委屈委屈，住在厢房里忍气吞声吧。

赵姬在被吕不韦带回家后，这个住处的安排，就很能说明问题。司马迁轻描淡写地记载道：“吕不韦取邯郸绝好善舞者与居”这句话点出了赵姬到吕不韦家中后的位置，是和吕不韦住在了一起。

吕不韦是自己家里的主人，他会住在什么地方？当然是后宅的正屋。这个屋子除了他之外，以前没有人居住过，但是赵姬却被安排在了这里和他一起居住。这只能证明一点，吕不韦对赵姬的感情是特殊的，他起码在那段时间里，将赵姬当成了自己的妻子，或者说爱人来看待。

这一点，赵姬只要有智商，就不可能想不清楚。而且，她和其他买回来的头牌们的命运差异还表现在一个地方，那就是，吕不韦时常会在家里召开家庭宴会。那些头牌们都会被安排表演节目，娱乐助兴。可是赵姬就不必做这样的演出，这样的话，她在吕不韦心目中的位置，就显而易见了。

在这段时间里，吕不韦和赵姬是快乐和恩爱的。对赵姬来说，她无法想象，自己还能再索取和要求更多的东西。自己从一个歌舞伎，变成了一个实力雄厚的成功男人最爱的女人。这已然让她如坠梦幻之中。

感情上春风得意的吕不韦好事成双，在事业上也遇到了新的契机。他在邯郸，认识了一个倒霉蛋，就是秦异人——子楚。子楚，是秦昭王的孙子。公元前267年，秦国发生了一件大事，那就是秦昭王立的太子悼因病死在了卫国。

安葬了太子之后，秦昭王将自己的儿子安国君，立为了新的太子。这个改变，逆转了子楚的人生。

子楚是安国君排行居中的儿子，他的母亲夏姬，在安国君的夫人里，是最不受宠爱的一个。原本，安国君没有继承秦国王位的希望，所以就守着那点家业，他的妻子姬妾和儿子们也没有太激烈的争斗。

如今安国君被立为太子，相当于“天上掉下个大馅饼”，以前的家业变成了整个强大的秦国，马上，家中的斗争就进入到了白热化的阶段。恰好，在那年的战争中，秦昭王被赵国击败。赵国提出，想休战可以，你必须将你的子孙送过来一个，到邯郸来当人质，意思就是以后你别挑衅，不然你的子孙在邯郸，在我们手里，要死也是他先死。

能被送去敌国当人质的，素来都是不太被重视的王亲。安国君当时初成太子，正好想表现一下自己，选来选去，在自己老婆华阳夫人的参谋下，就把这个失宠的夏姬跟她的儿子——性格懦弱，看到就让人讨厌的子楚，送到了邯郸。

子楚是懦弱，可是不傻。他清楚地知道，这就等于自己“为国捐躯”，成了父亲和爷爷的弃子了。想要因为自己，让秦国缓过劲来不和赵国开战，那纯粹就是痴人说梦，不一定什么时候那边一起兵，自己的人头就落地了。

失落的子楚，内心里充满了恐惧。而他在邯郸的生活，过得也着实寒酸。秦国素来是赵国战争的头号天敌，加上长平之战，秦白起坑杀赵国四十万士兵，这让赵国人对子楚相当不待见。如果不是怕再引发战争无法休养生息，估计生吞活剥了他的心都有。

当时在邯郸，滞留的人质除了子楚之外，还有其他国家的王子或者王孙。可人家起码有着人身自由的保障，生活上也过得比较优裕。毕竟不看僧面看佛面，好歹也是一个国家的贵族，出门时会安排名车，住着豪宅，吃喝上也一点不比本国的贵族差。

子楚，是最落魄的一个。对于他的要求，赵国直接视而不见，或者随意克扣。你想要奥迪，我给你个奥拓还是二手的，汽油还不报销，没钱开你就凭腿走吧。住的地方更是外面小雨屋子里大雨，外面大雨就得出来到外面躲雨，典型的危房居住。在吃饭上，根本就是赵国街头的乞丐吃什么子楚就将就什么，完全没有任何人格和自尊可言。

从富裕家庭锦衣玉食落到这般地步，子楚的自尊和气节，都被逐渐

消磨。他唯一的想法，就是怎么能脱离这种苦难，不再过这种狗都不如的日子。

吕不韦和子楚的相识，是个偶然。毕竟，子楚作为秦国的人质，名义上还是一国的王亲贵族。在邯郸的一些场合，尤其是社交场合，他都会出现的。不为其他，就为了一顿饱饭，哪怕是忍受在场其他人的蔑视和侮辱。

别人将子楚介绍给吕不韦的时候，语气里带着强烈的不屑。而子楚的态度也颇为谦卑。这让吕不韦感到了新奇和刺激，因为即便他是赵国首富，但在政治上没有资本，在贵族面前也是不太被重视的。

中国古代，仕途最高，商人最末。对商人，这些贵族和政治人物有着天生的藐视情结。子楚的异常，引起了吕不韦的注意。他开始注意到别人对子楚的评论以及看法，也私下里派人了解到了子楚的处境。

把搜集来的资料通通翻阅之后，吕不韦眼睛一亮。这个对于别人来说可能是个废物的子楚，让吕不韦看到了另外一种可能。

这些年，他深谙政治一途可以带来的收益，只是苦于没有机会涉及政途。试问，就算是一个不大的国家，王亲和贵族都有自己的封地，有自己的收益来路，手里的钱不算富裕，但也绝对不贫困。他们和吕不韦来往，无非就是图个吃吃喝喝，能够从吕不韦这里得点好处，弄到一些来自于其他国家的稀罕东西。对吕不韦的实际依赖并没有多少。而子楚，却截然不同，他的处境完全是一个非正常的状态。如果说吕不韦和其他人的交往是锦上添花，显示不出他的珍贵来，那么对于子楚来说，他的帮助绝对是雪中送炭。

漫长没有希望的人质生涯，让子楚贵族的高傲被磨灭得残存无几。恶劣的生存条件和危险的环境，让他变得越来越向现实妥协。他对吕不韦的谦卑，就是最好的证明。这说明他已经认识到自己的身份和过去的一切，都是假的、虚幻的，并不能改变自己的生活，给自己带来任何的好处。

中国有句俗话叫人到难处拉一把。往往经得住考验的关系和感情，都是建立在困难和相互扶持上的。在吕不韦看来，子楚不是完全没有可取之处的。起码，他的身份就足以让他考虑在他的身上投资。战国末期，虽然赵国还可以跟秦国抗衡，可是经过商鞅变法后的秦国，已经积蓄了强大的国力。虽然子楚目前是个人质，但是凭借吕不韦在赵国的关系，只要舍得花钱运作，不难将子楚送回秦国去。到时候他的父亲安国君继位，就算再不喜欢子楚这个儿子，有了这段他当人质的经历，也不会好意思太难为他。到时候，子楚在秦国就算拥有了一定的政治地位。而吕不韦，也可以将生意扩大到秦国去，或者说，干脆将大本营挪到秦国。凭借着这种牢靠的，非利益的关系，吕不韦可以看得到未来的前景。这点有人在各个诸侯国中做生意的吕不韦把握得很清晰。

赵姬沉溺在幸福的生活里，虽然吕不韦变得忙碌起来。她却一直认为，他是在为自己的生意和未来奔波。她没有想到，子楚的出现会让她的命运再次发生改变。甚至对整个历史的走向都产生了巨大的影响。而她，也因此即将和自己的爱人分开，从今后即便近在咫尺，也再没有了光明正大在一起的理由。她不得不追随一个自己不爱的男人，从邯郸千里奔波到咸阳，尽管她之后拥有了现在不能想象的地位和权力。

对于一个女人来说，这不知道是一种幸运还是不幸。也无法揣测，赵姬在做出这个选择后内心到底是一种什么样的滋味。

## C

中国历史上最大的“谜题”之一出现了。那即是，秦始皇嬴政，到底是子楚的孩子，还是吕不韦的孩子。

这个问题一直争论了两千余年，也没有得出一个明确的答案。挺秦派认为，子楚又不是傻子，如果嬴政是吕不韦的儿子，他一定心知肚明。



未必肯将亲王之位传给嬴政。而挺吕派则认为，嬴政确实是吕不韦和赵姬的孩子。其中有几点可以作为佐证。首先，吕不韦对子楚不遗余力的帮助。除了想办法让子楚离开邯郸之外，又花钱摆平了华阳夫人，让子楚在安国君后，登上了秦王的宝座。这笔投资风险太大，吕不韦几乎花光了自己的家底，一旦失败就万劫不复。能够做如此投资，除非对他来说有着天大的好处，那即是嬴政这个孩子，是他的骨肉。

其次，吕不韦在嬴政亲政之后，对于嬴政的退让。从历史上来看，吕不韦是个绝对有超长魄力的人。如果嬴政不是他的亲子，一步步蚕食着他的权力，他不可能会如此的忍让。毕竟，战国期间，某个诸侯国内部动乱，王权更替，是只要你有实力就可以做的事情，不像中国大一统之后，王权更替牵涉到谋逆的结果那样严重。

更何况吕不韦在决定投资子楚之前，和自己的父亲有过一段著名的对话。

“耕田之利几倍？”曰：“十倍。”“珠玉之赢几倍？”曰：“百倍。”“立国家之主赢几倍？”曰：“无数。”曰：“今力田疾作，不得暖衣余食；今建国立君，泽可以遗世。愿往事之。”

这句话中的“建国立君，泽可以遗世”一直很让人费解。因为当时的吕不韦膝下没有子嗣，这遗世之说，应该是放在嬴政这个他和赵姬的私生子身上。

可惜，太多人的目光，都放在了这个问题的探究上。没有人去考据和猜测一下赵姬的心情。这可以说是赵姬人生里最为困惑的转折——离开自己的爱人，到一个陌生男人的身边去，充当他的妻子。对很多女人来说，也许马上就能感觉到，这是一种爱情上的背叛。自己被当成了筹码变成了自己爱人的一个工具。那种内心的悲伤和难过是无法估量的。

从正统的《史记》来看，吕不韦起初没有想到玩那么大一把赌局。他最初所想的，只不过是不把鸡蛋放在一个篮子里，把握住机会，在子

楚这里做一次尝试性的投资。

司马迁在史记中写道：“吕不韦取邯郸绝好善舞者与居，知有身。子楚从不韦饮，见而说之，因起为寿，请之。吕不韦怒，念业已破家为子楚，欲以钓奇，乃遂献其姬。”

这寥寥的几十个字，向我们透漏出了许多信息。之前，子楚并没有见过赵姬，即便他认识吕不韦后，吕不韦时常邀请他到家里赴宴，可是赵姬没有像其他歌舞伎一样出现过。

在子楚第一次见到赵姬的时候，就像段誉见到了神仙姐姐一样，魂都飞了。一向拘束的他，正在和吕不韦喝酒，马上就提出了一个无礼的要求：我想要这个神仙姐姐。

从这点来看，吕不韦最初没有想过让赵姬和自己的计划有什么瓜葛，否则他早就应该找个机会，让赵姬这个神仙姐姐露上那么一面，让子楚神魂颠倒了。

听到子楚这个要求后，吕不韦大怒。商人多是笑脸迎人，胸有城府，不露声色的，像这样的失态，在吕不韦的身上应该很少见到。他为什么而怒呢？只能说他对赵姬的感情是真挚的，子楚的话让他有了一种危机感和侮辱感。

你看，司马迁在前面用到了一个“子楚从不韦饮”。这个“从”字，说明了当时吕不韦和子楚之间的关系是以吕不韦为绝对主导的。那个时候，吕不韦应该是正在花钱用力，想把子楚弄回秦国去，而且花费了不少。

就在这个短暂的时间内，大怒的吕不韦有了一个彻底的转变。他做出了决定，结果是乃遂献其姬。

显然，这个决定有些突兀。但也不是没有伏笔。前面有三个字用得相当的巧妙，那就是“知有身”。当时，吕不韦已经知道了赵姬有了身孕，怀上了自己的孩子。这促使他不得不重新考虑子楚的无耻要求。

他很快就想到，如果赵姬现在跟子楚的话，这个孩子降生后，就等

